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96 學年度校園規劃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97 年 1 月 22 日中午 11 時 30 分

二、地點：實驗大樓一樓會議室

三、主席：林校長輝政

紀錄：黃志明

四、出席：如簽到簿

五、主席致詞：略

六、提案討論：

(一) 案由一：本校交通動向暨汽、機車停車問題，請討論。

說明：為增加學生停車意願，使汽、機車動線更為安全、順暢。

擬辦：

- 一、地下停車場增設門禁管制系統管制，車位不固定，汽車通行證每學年3,000元整，機車（收費請再研議）。平面停車位1,500元整，教職員優先申請。
- 二、教學大樓後方烤肉區增設機車停車格，並設置門禁管制系統管制。
- 三、行政大樓後方花台旁增設機車停車格，側門平常開小門供機車出入，在未規畫統一出、入口前，增置門禁管制系統管制，以方便各系運輸大型器材（如海洋運動系運動器材）。原教職員專用區，全區設置機車停車位（教職員專用區取消）。
- 四、全校機車停車不收費（教、職員、工、生均不收費仍需辦理通行證）。
- 五、夜間宿舍教職員汽、機車出入改以遙控器自行開啟。
- 六、相關收費決議通過，擬提本校行政會議修訂車輛管理辦法通過後實施。
- 七、工讀生上下班時間於行政大樓汽機車入口處管制，工讀費每日 4 小時每年 720 小時由學校控管支付。

決議：

- 一、同意高架水塔旁烤肉區及行政教學大樓北側汽車停車場花台旁原汽車位變更為機車停車格。
- 二、本校大門轉往行政大樓西側道路封閉，全區回復設置機車停車位。
- 三、汽機車停車收費部份，教學大樓地下停車場汽車每學年 3,000 元整、機車學年 1,000 元整；平面停車位汽車每學年 1,000 元整、機車不收費。
- 四、有關設置門禁管制系統管制部份，責成總務處規劃，再決定是否設置。

(二) 案由二：未來規劃校門為雙向進出管制，大門至體育場鋪柏油路，兩旁設置人行道，駐衛警值班亭增設於校門入口中間以 RC 建材建製，請討論。

說明：

- 一、實施人車分道有效發揮駐衛警校區交通管制功能。
- 二、概估大門至體育場鋪柏油路所需經費約 200 萬，駐衛警值班亭約 60 萬。

決議：

- 一、駐衛警值班亭同意於校門入口中間增設。
- 二、校園中軸暫時不開放汽車行駛，並維持目前停車模式。

七、臨時動議：

- 一、教學大樓至體育館暨學生活動中心間，增設步道供人員穿越。
- 二、植栽時應考量季節因素，避免如圖書館前善心人士捐獻之白楊樹馬上種植即枯死之情形發生。

八、散會：下午 1 時 10 分。